# 景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0年度部门（单位）决算

# 目录

一、概况................................................................................................( 3 )

（一）部门（单位）职责........................................................................( 3 )

（二）机构设置....................................................................................( 4 )

二、2020年度部门（单位）决算公开表.................................................( 5 )

三、2020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5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5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0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3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3 )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13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13 )

四、名词解释.......................................................................................( 18 )

一、概况

（一）部门（单位）职责

1、贯彻执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起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编制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拟订相关政策、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相关领域的统计工作。

2、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和就业援助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负责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负责全县中专和职业学校毕业生就业的管理指导。建立健全就业失业的预测预警、监测分析制度。实施技能人员职业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

3、承担人才开发有关工作。协同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人才发展战略、规划和人才工作有关重要政策措施，参与指导和协调全县人才选拔、培养、引进等人才项目的组织实施。负责全县专业技术人才队伍综合管理，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负责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管理。负责技能人才队伍综合管理，推进技工学校建设，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政策。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负责人才国际交流合作有关工作。

4、负责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工作。拟订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政策和标准，依法对其基金进行监督，提高基金统筹层次。会同有关部门实施社会保险调剂制度和组织编制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组织实施预测预警分析，拟订应对措施，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拟订补充养老保险基金管理监督制度并组织实施。完善经办服务体系建设。

5、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企事业单位人员、机关工勤人员收入分配、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具体承担公务员工资福利工作。综合管理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人事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负责政府表彰奖励和评比达标工作。

6、统筹拟订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制定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职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制定完善工时制度和职工休假制度，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家庭服务业发展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的落实。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科、人才开发和就业促进科、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工资福利和奖励科、社会保险科、劳动监察大队、劳动关系科等科室。

二、2020年度部门（单位）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2020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总计1,785.67万元，支出总计1,785.67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各增加85.16万元，增长5.01%。主要原因是：年终考核奖追加及新进人员工资追加，人才管理服务处资金并入局本级。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703.19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1,701.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701.5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占收入合计99.9%；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其他收入1.64万元，占收入合计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710.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61.57万元，占62.04%；项目支出649.42万元，占37.9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701.55万元，支出总计1,701.55万元，与2019年相比，各增加156.49万元，增长10.13%。主要原因是年终考核奖追加及新进人员工资追加，人才管理服务处资金并入局本级；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1238.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38%，主要原因是年终考核奖追加及新进人员工资追加，人才管理服务处资金并入局本级，农民工工资保险保证金支出追加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01.5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45%。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6.49万元，增长10.13%。主要原因是：年终考核奖追加及新进人员工资追加，人才管理服务处资金并入局本级。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01.5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428.41万元，占83.95%；国防（类）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84.19万元,占10.83%；卫生健康（类）支出26.29万元,占1.55%；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类）支出0万元,占0%；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万元,占0%；金融（类）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类）支出62.66万元,占3.68%；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万元,占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万元,占0%；其他（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还本（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238.56万元，支出决算为1,701.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38%，主要原因是年终考核奖追加及新进人员工资追加，人才管理服务处资金并入局本级，农民工工资保险保证金支出追加等。

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52.81万元，支出决算为497.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9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行政人员年终综合考核奖追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91.59万元，支出决算为326.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农民工工资保险保证金追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年初预算为307.45万元，支出决算为247.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疫情期间，外出引才被限制。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50.8万元，支出决算为3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9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事业人员新进追加人员经费及事业人员年终综合考核奖追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其他人

力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5.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编外人员年终奖有所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1.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该项目为年终追加项目，农民工工资保险保证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7.55万元，支出决算为20.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4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无欠薪项目里原来安排的设备采购未采购，导致资金有节余。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41.92万元，支出决算为31.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离退休人员经费调整至工资。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2.18万元，支出决算为53.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9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有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5.08万元，支出决算为26.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养老保险经费调整至职业年金。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2.66万元，支出决算为26.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0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养老保险经费调整至医疗。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66.77万元，支出决算为62.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住房公积金资金调整至工资。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55.6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66.0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89.6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维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单位）2020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95万元，支出决算为3.9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2020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年初预算合理支出。

2.“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与2019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与2019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95万元，占100%，与2019年度相比，减少1.4万元，下降26.17%，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接待费下降。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单位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0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3.95万元，支出决算为3.9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接待上级检查工作及兄弟县市工作交流用餐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年初预算合理支出。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39团组，累计411人次。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0团组，0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3.95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39团组，411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99.07万元，支出决算为89.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的会议会和接待费等支出调整至项目支出；比2019年度增加4.48万元，增长5.26%，主要原因是工会支出有所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4.7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1.5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1.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1.8%。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9个，共涉及资金517.2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9.64%。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组织对“人力资源工作经费”、“劳动保障工作经费”等9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17.2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对“人力资源工作经费”、“劳动保障工作经费”等项目委托“丽水伟峰税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评价结果为优，各项目都较好地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本年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在2020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人力资源工作经费及劳动保障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人力资源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5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8.09万元，执行数为138.04万元，完成预算的9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干部培训任务；二是培养及开发各类人才；三是努力推进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全民医保制度、工伤保险条例、长期护理保险以及最多跑一次改革等工作，各项工作平稳有序开展；四是解决县内高层次人才紧缺问题；五是解决城镇就业问题，稳定社会矛盾；六是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制度改革。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下属人才管理服务处9月份并账到局机关，故导致批复资金与实际支出资金不符。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照预算安排资金执行年度资金。

|  |
| --- |
| 景宁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人力资源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 景宁畲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实施单位 | 景宁畲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38.09 | 138.09 | 138.04 | 99.96%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38.09 | 138.09 | 138.04 | 99.9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138.09万元 | 138.04万元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引才人数 | 13名硕士研究生 | 完成 | 10% | 10 |  |
| 共组织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录工作场数 | 2场 | 2场 | 10% | 10 |  |
| 干部教育培训 | 3500余名 | 3500余名 | 10% | 10 |  |
| 质量指标 | 此项不涉及 |  |  |  |  |  |
|  |  |  |  |  |  |
|  |  |  |  |  |  |
| 时效指标 | 此项不涉及 |  |  |  |  |  |
|  |  |  |  |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项目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 138.09万元 | 138.04万元 | 20% | 19 |  |
|  |  |  |  |  |  |
|  |  |  |  |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此项不涉及 |  |  |  |  |  |
|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保障水平 | 保障水平达到11% | 达标 | 25% | 23 |  |
|  |  |  |  |  |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此项不涉及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此项不涉及 |  |  |  |  |  |
|  |  |  |  |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00% | 92% | 25% | 23 |  |
|  |  |  |  |  |  |
|  |  |  |  |  |  |
| 总分 | 100 | 95 |  |
| 自评结论 | 优☑ 良□ 中□ 差□ |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

劳动保障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5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2.36万元，执行数为21.98万元，完成预算的9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强化劳动争议调处力度，加强法援工作站建设；二是解决信访问题；三是促进我县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进一步规范，充分保障了劳动者合法获得劳动报酬的权益；四是确保工伤基金安全，维护工伤职工的合法权益。该项目截至2020年12月31日计划资金均由县财政局实际到位，其中年初预算24万，预算指标调整至“人力资源工作经费”项目1.64万元，资金到位率100.00%。资金使用情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资金均根据立项要求使用，结余0.38万元。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  |
| --- |
| 景宁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劳动保障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 景宁畲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实施单位 | 景宁畲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24.00 | 22.36 | 21.98 | 98.3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24.00 | 22.36 | 21.98 | 98.3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22.36万元 | 21.98万元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 63件 | 63件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质量指标 | 此项不涉及 |  |  |  |  |  |
|  |  |  |  |  |  |
|  |  |  |  |  |  |
| 时效指标 | 此项不涉及 |  |  |  |  |  |
|  |  |  |  |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项目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 22.36万元 | 21.98万元 | 20 | 19 |  |
|  |  |  |  |  |  |
|  |  |  |  |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此项不涉及 |  |  |  |  |  |
|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 有所促进 | 25 | 23 |  |
| 确保工伤基金安全，维护工伤职工的合法权益 | 确保工伤基金安全，维护工伤职工的合法权益 | 完成 | 25 | 25 |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此项不涉及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此项不涉及 |  |  |  |  |  |
|  |  |  |  |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00% | 90% | 20 | 18 |  |
|  |  |  |  |  |  |
|  |  |  |  |  |  |
| 总分 | 100 | 95 |  |
| 自评结论 | 优☑ 良□ 中□ 差□ |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

3.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无。

4.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无。

四、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预算财政拨款。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指行政单位基本支出。

1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指行政单位未单位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主要指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2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主要指外出引进人才方面的支出。

2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其他人

力资源事务支出（项）：主要指除项目外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方面支出。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主要指农民工工资履约保险保证金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指上级拨付的无欠薪及信息化建设资金支出。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支出。

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指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指单位基本医疗保险费经费支出。

2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指单位按规定比例为职业缴纳的住房公积金。